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规定，2017 年需在利润表中增加“其他收益”项目；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

具体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增加“其他收益”项目。	其他收益
2. 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	调增其他收益本期金额 468,939.00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 468,939.00 元。

综上所述，此次会计政策调整，仅对利润表科目及列报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二、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 2017 年度以前及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公司预计对 2017 年全年财务报告也无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损益，不涉及往年度的追溯调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